

科学技术部办公厅文件

国科办资〔2021〕36号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国家重点研发 计划项目（课题）“突击花钱”中 “四风”问题的通知

各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承担单位及其主管部门：

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明确将科研管理领域作为反腐败重点领域之一，体现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科研领域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高度重视。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专门就遏制科研机构“突击花钱”问题提出要求，这是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 and 部署，围绕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强监督检查，保障“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的重要举措。为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

神，加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管理，防止科研单位在岁末年初或临近结题验收时出现“突击花钱”现象，坚决遏制“四风”问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提高站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各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在科研领域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遏制“突击花钱”中的“四风”问题，确保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使用科学、规范、安全、有效，切实提高国家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严明纪律，筑牢防线，严禁违规安排支出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实行周期管理，在实施周期内，根据研发任务需要合理安排资金支出，无年度预算执行和年底收回资金等相关要求。科研单位在岁末年初和结题验收前出现的“突击花钱”现象，是“四风”问题的典型表现，既浪费大量财政资金，又容易助长不正之风甚至滋生腐败，必须高度重视、坚决整治。

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经费管理使用实际，以及近年来发现的主要问题，与“突击花钱”类似的情况主要有：一是以违规先行拨付支付等方式“套现提现”。以拨代支、虚列开支、违规先行拨付资金等套取、转移项目资金现象。二是巧立名目突击乱发钱、花钱。违规以专家业务咨询费、项目服务费、项目外协费

等名目，高开或虚开列支费用。三是为规避预算执行考核，举办内容雷同的学术研讨会、交流会、讲座、论坛等各类线下活动等，集中产生大量不合理支出。四是开展“面子工程”“形象工程”等。如因科研设备和仪器未合理共享使用而大量重复购置，以及产生大量与项目（课题）任务不相关的资金支出等。此外，还包括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课题）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存在与“政策相符性、目标相关性、经济合理性”原则不符的其他情况。

三、关口前移，防微杜渐，积极构建加强科研经费管理的长效机制

各项目（课题）承担单位要高度重视，压实主体责任，实行领导负责制，细化职责分工，指导、督促本单位相关机构、人员严格遵守有关科研经费管理制度等。一是对照相关管理制度，查找本单位“突击花钱”现象中的“四风”问题，对于违规情况，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抓紧做好整改工作；对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坚决制止各种乱花钱和“突击花钱”行为，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二是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健全完善本单位科研项目和经费管理制度，调整优化并严格执行学术会议管理和课题经费、财务结算、绩效考核等制度，确保实事求是，合理支出。三是严格资金拨付。按照项目进度、合同约定和规定程序拨付资金，严禁为赶预算执行进度突击花钱，或无预算、超预算、超进度拨款。对可暂缓实施的项目、因疫情影响支出进度、支出重点发生变化的项目，督促及时进行调整优化，切实提升资金使用绩效，提高管理水平。四是夯实内部监督。

各单位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责的同时，建立“突击花钱”中“四风”问题的内部监督和约束机制，强化对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关键时间节点的监督检查，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和“一岗双责”，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及时提醒纠正；对于主管部门查出的典型案件和顶风违规违纪问题，主动公开曝光；对履职不力、失职失责的项目负责人，严肃问责。

四、协同联动，统筹推进，发挥好各类监管主体的作用

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在本领域科技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题验收等日常管理过程中，要严格把关，加强督导。一是在项目中期检查、过程管理、结题综合绩效评价等工作中，将科研项目经费管理使用中“突击花钱”情况作为重点内容予以关注，及时组织整改，并将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向其所属主管部门通报。对违法违纪线索，及时移送执法执纪部门。二是建立管理问责与责任倒查制度，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突击花钱”问题，要倒查相关管理主体和管理人员的责任。三是加强与监督执纪部门的协调配合和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四是将“突击花钱”问题纳入科研项目诚信管理体系，并加强对信用信息的记录和运用。

项目（课题）承担单位的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管理职能，特别是教育部、中科院等部门，要加强对所属科研单位监督、指导。一是将“突击花钱”中的“四风”问题与日常预算财务资金管理和监督工作相结合，形成常态化的监督机制，指导、帮助科研单位合理合规使用科研经费，加强防范，及早发现。二是畅通申诉

和投诉举报渠道，深入开展调查，做到程序合规、证据链条完整、事实客观清楚，并在调查结束后明确提出处理意见建议。三是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指导所属单位合理规范使用科研资金。同时，避免因追求预算执行而给所属单位施加额外压力。

科技部将切实发挥好监管职责。一是对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内部管理控制机制、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科学性、监督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二是在科技计划项目年度检查、随机抽查等工作中将“突击花钱”作为重点内容，对违规行为纳入诚信记录，并视情况采取通报批评、暂停拨付资金、中止项目执行或取消项目申报资格等措施。三是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完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经费管理的制度体系和管理机制。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谋划、认真推进，将遏制“突击花钱”工作做实做细，切实营造科研领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良好发展环境。同时，在开展监督检查过程中，注重提高效率，创新方法，避免出现多头、重复检查现象，不给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增加额外负担。



